**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明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部门**

**职责分工的通知**

桓政办发[2014]54号

各镇人民政府，城区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建立标准明确、程序规范、制约有效、权责分明的行政审批管理制度，加强行政审批监管，根据法律法规和上级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经县政府同意，对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有关部门职责分工明确如下。

**一、县编委办公室**

负责指导、协调全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组织拟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总体规划和相关制度；协调落实省、市取消和下放的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推进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审核县级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并提出取消、下放和保留的意见；会同县政府法制办、县行政服务中心对县级行政审批项目实行目录化、动态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单位对取消、调整的行政审批项目制定后续监管措施，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根据行政审批项目的调整情况及时修订各部门、单位的“三定”规定；负责指导各部门、单位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相关工作。

**二、县政府法制办公室**

参与组织开展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参与县级行政审批项目的清理、规范和监督；负责依法行政和规范服务的监督工作；负责对行政审批项目进行合法性审查；负责对县政府制定的涉及行政审批项目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严禁违法设置行政审批及行政审批前置条件；协同县编办对县级行政审批项目实行目录化、动态化管理。

**三、县监察局**

参与组织开展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全程监督县级各部门、单位行政审批工作，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及时受理投诉，依法查处违法违纪行为；负责县级行政审批（服务）项目目录外各类审批行为的查处，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负责对部门、单位应用网上审批电子监察系统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做好实时监察、预警纠错、过错责任追究等工作。

**四、县行政服务中心**

参与组织开展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对县行政服务中心进驻部门行政审批窗口的管理、协调、监督和服务工作；负责优化审批流程，推行并联审批、网上审批、联合审批，创新审批服务方式，减少审批环节，完善部门协商办理机制；协同县编办对县级行政审批项目实行目录化、动态化管理。

**五、县发改局**

参与组织开展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投资领域行政审批项目的清理规范工作；牵头负责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和代办服务工作。

  **六、县民政局**

参与组织开展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推行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直接登记制度；推进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改革，推动社会组织完善内部治理结构。

**七、县财政局**

参与组织开展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监管各部门、单位行政审批项目涉及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缴工作。

**八、县人社局**

参与组织开展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单位负责行政审批管理人员考核、奖惩、培训等工作；负责各类评比、达标、表彰、奖励活动的精简和规范管理工作。

**九、县工商局**

参与组织开展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推进工商登记制度改革，贯彻落实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放宽工商登记条件及实行“宽进严管”等有关规定；负责进一步强化市场主体责任，依法加强对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落实工商登记前置审批项目清理工作任务。

**十、县物价局**

参与组织开展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行政审批项目涉及行政事业性收费的清理、规范和执法检查工作。

**十一、其他具有行政审批项目的部门、单位**

负责本部门、单位的行政审批项目清理和规范管理工作。

                桓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4年9月4日